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3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》。公司出资 20,000万元参与投资设立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3月8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上刊登的《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05)。

近日,公司收到了基金管理人宁波隆华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,新材料产业基金已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和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基金的备案手续,相关情况如下:

基金名称: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管理人名称:宁波隆华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托管人名称: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备案日期: 2019年4月28日

备案编码: SGH539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对新材料产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五日

